

证券代码：000021

证券简称：深科技

公告编码：2023-085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该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至全体监事及相关与会人员，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经监事会审议，决定如下：

(1) 关于提名第十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推荐、监事会审议，同意提名肖润毅女士、崔志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本议案需提请 2023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2) 关于职工监事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一致选举才淦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由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并将于第十届监事会换届选举后正式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2023-094 号《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审议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九届监事会的现任监事在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换届选举结束后，陈朱江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陈朱江先生任职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附简历：

肖润毅女士，52岁，中国国籍。毕业于杭州电子工业学院工业经济系会计学专业，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股权管理处会计师，中国电子产业工程公司财务部资深经理，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资产处专项副经理、企业管理部企业管理处专项副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专项副经理、办公厅文秘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处长、综合管理部文秘处处长、综合管理部主任助理。

肖润毅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肖润毅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才淦女士，51岁，中国国籍，毕业于吉林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高级政工师，深圳市福田区第七届、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深圳市第七次党代会代表。现任本公司监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兼任成都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东莞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惠州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监事、苏州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监事、重庆深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曾任深圳市华明计算机有限公司办公室（人力资源部）主任、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兼党总支书记，2014年入职本公司，2016年11月首次担任本公司职工监事，2020年1月换届选举时连任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才淦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份150,0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才淦女士不是失

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崔志勇先生，60岁，中国国籍，毕业于中山大学外语系日语专业。现任本公司监事，兼任中电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监事，中电金信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历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国际合作部国际处处长、对外合作部副总经理、规划计划部副总经理、办公厅副主任兼信息中心主任、综合管理部资深经理。2022年1月首次担任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崔志勇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崔志勇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